

正本



211212050240

安徽基越环境检测有限公司

检测报告

基越检字 第 2212142 号



项目名称: 挥发性有机物治理设施验收监测

委托单位: 亚士创能科技(滁州)有限公司

报告日期: 2022年12月10日

报 告 说 明

- 1.报告无本单位检测报告专用章、骑缝章、CMA 章无效。
- 2.报告内容无审批签发者签章无效。
- 3.对本报告的内容进行涂改、增删均为无效。
- 4.复制本报告中的部分内容无效。
- 5.对本检测报告如有异议，请在收到报告之日起十日内向本公司提出。
- 6.非本单位采集的样品，仅对送检样品的检测数据负责。
- 7.样品的测试按规定采取了质控措施，本报告对测试结果负责。
- 8.不经同意不得引用本报告数据。

单位名称：安徽基越环境检测有限公司

地 址：滁州市花亭东路 699 号 2 号厂房 2 层和小包装车间 3 层

电 话：0550-2187677

传 真：0550-2187677

邮 编：239000

一、检测内容、依据和方法

项目地点	滁州市全椒县十字镇纬二路 36 号		
联系人	苏总	电话	177 7524 8927
检测内容	有组织废气	检测点位: RTO 炉, (ES 二合一+新金属漆线+3#、4#御彩石生产工序有机废气), 废气处理设施进口 Qf1 RTO 炉, (复合线+金属漆线+氟碳线+1#、2#御彩石生产工序有机废气), 废气处理设施进口 Qf2 RTO 炉, 沸石出口 Qf3 分析项目: 非甲烷总烃、挥发性有机化合物 检测频次: 1 天, 3 次/天 检测点位: RTO 炉, 废气处理设施出口 Qf4 分析项目: 颗粒物(低浓度)、二氧化硫、氮氧化物、非甲烷总烃、挥发性有机化合物 检测频次: 1 天, 3 次/天	
	无组织废气	检测点位: 厂界上风向一个点, 下风向三个点(共设置 4 个点) 分析项目: 非甲烷总烃 检测频次: 1 天, 4 次/天 检测点位: 成品板车间门外 1 米 Qw5、成品板车间窗外 1 米 Qw6 分析项目: 非甲烷总烃 检测频次: 1 天, 4 次/天	
检测单位	安徽基越环境检测有限公司		
采样日期	2022 年 12 月 8 日	分析日期	2022 年 12 月 9 日-10 日
检测方法	有组织废气	非甲烷总烃: 《固定污染源废气 总烃、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》HJ 38-2017 挥发性有机化合物: 《固定污染源废气挥发性有机化合物的测定固相吸附-热脱附/气相色谱-质谱法》HJ 734-2014 颗粒物(低浓度): 《固定污染源废气 低浓度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》HJ 836-2017 二氧化硫: 《固定污染源废气 二氧化硫的测定 定电位电解法》HJ 57-2017 氮氧化物: 《固定污染源废气 氮氧化物的测定 定电位电解法》HJ 693-2014	
	无组织废气	非甲烷总烃: 《环境空气总烃、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直接进样-气相色谱法》HJ 604-2017	

二、检测结果

1、有组织废气

表 1-1 有组织废气检测结果

检测点位	有机废气处理系统 1#进口 (ES 二合一+新金属漆线+3#、4#御彩石生产工序有机废气) Qf1			有机废气处理系统 2#进口 (复合线+金属漆线+氟碳线+1#、2#御彩石生产工序有机废气) Qf2			沸石转轮装置废气排放口 (接入 RTO 炉废气排放口前) Qf3			
	烟道内径 (m)	1.70	1.80	1.70	1.80	2.70	净化方式	四级高效过滤器+沸石转轮吸附浓缩+旋转 RTO 燃烧分解		
工况说明	正常生产									
检测日期	检测次数	烟气温度 °C	标干流量 Nm ³ /h	非甲烷总烃		挥发性有机化合物				
				排放浓度 mg/m ³	排放速率 kg/h	排放浓度 mg/m ³	排放速率 kg/h	排放浓度 mg/m ³	排放速率 kg/h	
2022.12.08 进口 Qf1	1	41.5	90280	80.3	7.25	0.781	7.05×10 ⁻²			
	2	41.5	91552	88.5	8.10	0.761	6.97×10 ⁻²			
	3	41.5	91234	101	9.21	0.976	8.90×10 ⁻²			
2022.12.08 进口 Qf2	1	41.5	103067	93.8	9.67	0.876	9.03×10 ⁻²			
	2	41.5	102598	110	11.3	0.416	4.27×10 ⁻²			
	3	41.5	103546	93.0	9.63	0.797	8.25×10 ⁻²			
2022.12.08 出口 Qf3	1	52.2	155493	2.10	0.327	0.202	3.14×10 ⁻²			
	2	53.3	139919	2.18	0.305	0.265	3.71×10 ⁻²			
	3	52.0	156598	2.22	0.348	0.140	2.19×10 ⁻²			
《重污染天气重点行业应急减排措施制定技术指南 (2020 年修订版)》(环办大气函[2020]340 号)中涂料制造企业 B 级企业排放限值要求				30	-	-	-			
方法检出限				0.07mg/m ³		见附表 1				
备注										

表 1-2 有组织废气检测结果

检测点位	RTO 炉废气排放口 Qf4		排气筒高度 (m)	25	烟道内径 (m)		2.70	净化方式		-				
	检测次数	烟气温度 ℃			含氧量 %	标干 流量 Nm ³ /h		颗粒物 (低浓度)	二氧化硫		氮氧化物	非甲烷总烃	VOCs	
2022.12.08 出口 Qf4	1	47.6	20.5	191780	排放 浓度 mg/m ³	排放 速率 kg/h	排放 浓度 mg/m ³	排放 速率 kg/h	排放 浓度 mg/m ³	排放 速率 kg/h	排放 浓度 mg/m ³	排放 速率 kg/h	排放 浓度 mg/m ³	排放 速率 kg/h
	2	51.7	20.4	188902	ND	-	ND	-	ND	-	1.61	0.309	0.020	3.84×10 ⁻³
	3	56.5	20.4	197341	ND	-	ND	-	ND	-	1.74	0.329	0.018	3.40×10 ⁻³
《重污染天气重点行业应急减排措施制定技术指南 (2020 年修订版)》(环办大气函[2020]340 号) 中涂料制造企业 B 级企业排放限值要求 上海市《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》(DB 31/933-2015) 表 1 中 (其他颗粒物) 及 (废气热氧化处理装置)														
方法检出限					1.0mg/m ³	3mg/m ³	3mg/m ³	30	30	0.07mg/m ³	0.07mg/m ³	0.021	0.021	见附表 1
备注	ND 表示结果低于方法检出限。													

2、无组织废气

表 2-1 无组织废气检测结果

采样日期	检测项目	检测时间	检测结果 (mg/m ³)				最大 值	标准 限值 mg/m ³	方法 检出限
			厂界 上风向 Qw1	厂界 下风向 Qw2	厂界 下风向 Qw3	厂界 下风向 Qw4			
2022.12.08	非甲烷总 烃	07:30	0.16	0.32	0.34	0.30	0.38	4.0	0.07 mg/m ³
		07:45	0.15	0.29	0.32	0.34			
		08:00	0.18	0.29	0.38	0.32			
		08:15	0.17	0.35	0.31	0.35			
参考标准	《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》(GB16297-1996)“新污染源排放限值”表 2 中无组织排放 监控浓度限值								

表 2-2 车间外无组织废气检测结果

采样日期	检测因子	检测结果 (mg/m ³)						限值
		检测编号	成品板车间 门外 1 米 Qw5	小时均值	检测编号	成品板车间 窗外 1 米 Qw6	小时均值	
2022 .12.08	非甲烷 总烃	Qw5-1	0.15	0.20	Qw6-1	0.21	0.21	6
		Qw5-2	0.20		Qw6-2	0.20		
		Qw5-3	0.23		Qw6-3	0.20		
		Qw5-4	0.20		Qw6-4	0.22		
参考标准	《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》(GB 37822-2019)表 A.1 中表 A.1 厂区内无组织排放限 值							

备注：检测期间气象参数统计

采样日期	采样时间	气温 (°C)	气压 (KPa)	风速 (m/s)	风向
2022.12.08	07:30	8.2	102.4	0.9	西
	07:45	8.7	102.4	0.7	西
	08:00	8.9	102.4	0.7	西
	08:15	9.0	102.4	0.8	西

附表 1: 挥发性有机化合物方法检出限

序号	检测项目	方法检出限 mg/m ³	序号	检测项目	方法检出限 mg/m ³
1	丙酮	0.01	13	乙苯	0.006
2	异丙醇	0.002	14	丙二醇单甲醚乙酸酯	0.005
3	正己烷	0.004	15	对-二甲苯+间-二甲苯	0.009
4	乙酸乙酯	0.006	16	2-庚酮	0.001
5	六甲基二硅氧烷	0.001	17	邻-二甲苯	0.004
6	苯	0.004	18	苯乙烯	0.004
7	正庚烷	0.004	19	苯甲醚	0.003
8	3-戊酮	0.002	20	1-癸烯	0.003
9	甲苯	0.004	21	苯甲醛	0.007
10	乙酸丁酯	0.005	22	2-壬酮	0.003
11	乳酸乙酯	0.007	23	十二烯	0.008
12	环戊酮	0.004		-	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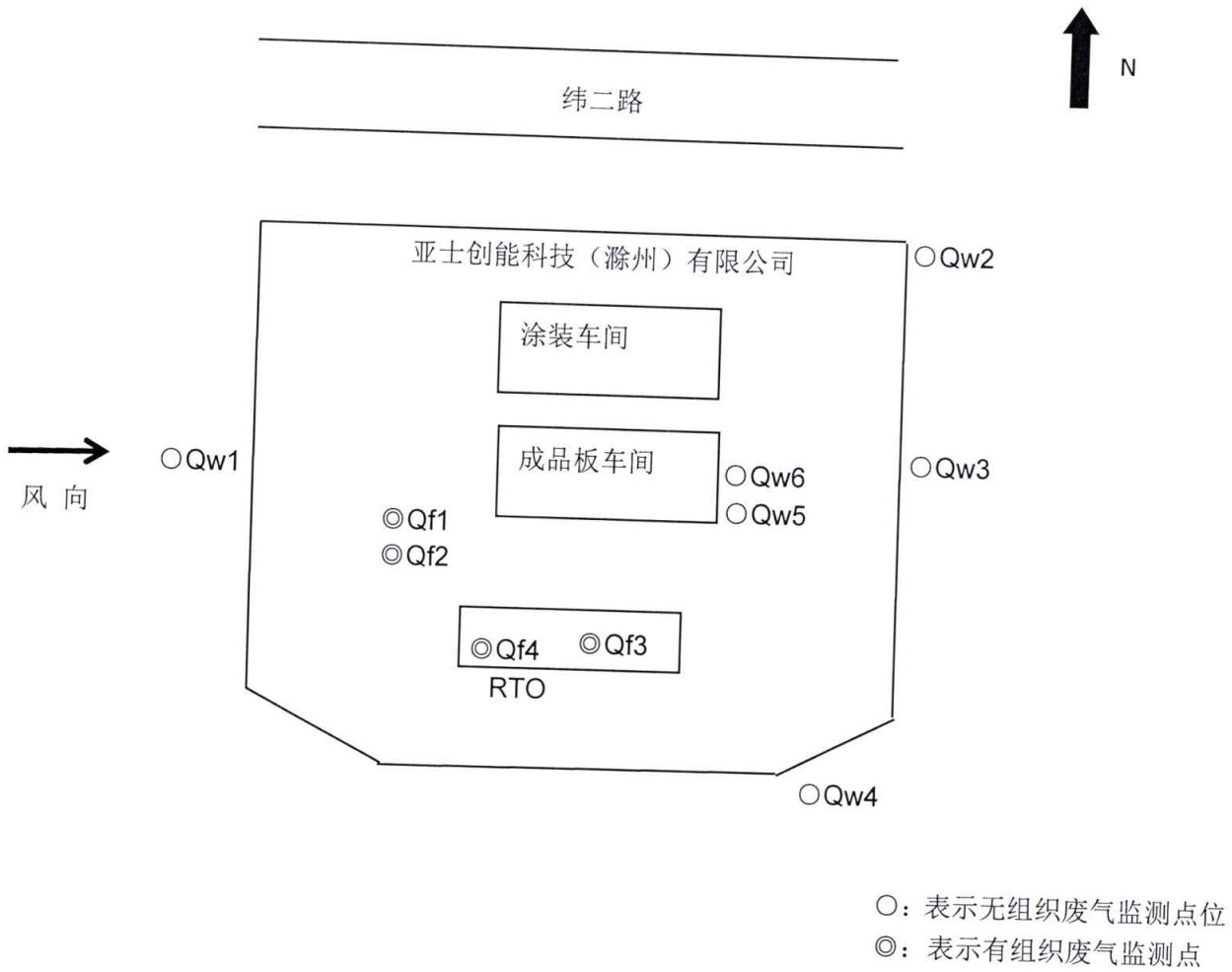
附表 2: 项目参加人员持证情况一览表

名称	姓名	上岗证书编号	检测项目
现场采样	王开成	JYJC079	有组织废气采样、无组织废气采样
	杨蕾蕾	JYJC089	有组织废气采样、无组织废气采样
	余乐	JYJC015	无组织废气采样
	张宝海	JYJC119	无组织废气采样
实验室分析	纪杰	JYJC109	非甲烷总烃
	赵世华	JYJC071	VOCs
	孙凡	JYJC078	颗粒物(低浓度)

附表 3: 检测仪器一览表

项目	设备编号	设备名称	设备型号	
废气	有组织 废气采样	AHJYYQ62	自动烟尘(气)测试仪	3012H
		AHJYYQ12	大气采样器	海纳 2020
		AHJYYQ115	真空箱气袋采样器	VA-5010
	非甲烷总烃	JYYQ103	气相色谱仪	9790 II
	VOCs	AHJYYQ139	气相色谱-质谱联用仪	SQ8S/Clarus 690
		AHJYYQ140	热脱附仪	TD350
	颗粒物 (低浓度)	JYYQ20	电热鼓风干燥箱	DHG-9070A
		AHJYYQ28	低浓度称量恒温恒湿设备	NVN-800S
		JYYQ74	十万分之一电子天平	ESJ182-4
	无组织 废气采样	AHJYYQ160	便携式风速风向仪	PLC-16025
		AHJYYQ162	空盒气压表	DYM3 型
	非甲烷总烃	JYYQ103	气相色谱仪	9790 II

附图 1: 项目采样点位简图



公司印章

编制:

WJH

审核:

功

签发:

江德海

2022年 12月 10日